

##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康生物”）董事会于2016年1月25日收到邹炳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邹炳德先生请求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邹炳德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辞去公司总经理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长。邹炳德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顺利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对邹炳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邹炳德先生的提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并经独立董事认可，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邹继华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任期自该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邹继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5日